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

申请条件

补助对象及认定

**（一）补助对象**

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的补助对象是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农村低保边缘家庭、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

**（二）住房鉴定（评定）**

严格执行先确认身份信息，后开展房屋鉴定的工作程序。农村危房改造由区住建部门依据区乡村振兴、民政部门提供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名单组织乡（镇）开展住房安全性鉴定（评定）并填写农村危房改造住房安全性鉴定表，对无房户或经鉴定（评定）住房确属C级、D级的农户列为年度农村危房改造对象。无房户指无自有房屋的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由农户本人申请、村级评议、乡（镇）审核等措施认定。

**评定标准：**危房指结构已严重损坏，或承重构件已属危险构

件，随时可能丧失稳定和承载能力，不能保证居住和使用安全的房屋。C 级：局部出现险情，构成局部危房，指部分承重结构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D 级：指承重结构已不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再房屋整体出现险情，构成整幢危房。危险房屋（以下简称危房）是指经技术鉴定（评定）为C级（局部危房)、D 级（整栋危房）的农房。

 **评定方式：**本着农户自愿，乡（镇)、村两委进行实地复核，

提出申请。由区住建部门结合实际组织具有专业知识或经培训合

格具有一定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依据《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技术

导则》确定的项目逐户开展鉴定（评定）.也可采用政府购买服务

的方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集中鉴定。农房抗震改造采取加

固方式的应由区住建部门委托有资质的鉴定机构出具房屋抗震设防不达标的鉴定报告。